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4-3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南阳市, 方城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48.6331 万元，招标人为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更换 100 套餐饮油烟监测设备，升级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开发小程序微信平台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需提供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

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法分包和转包。

注：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供应商不再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会议，故本项目对原件不审核，资格审查条件及评分得分项中涉及到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市场主体库信息

(<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CustomQyInfo/QyInfo.aspx>)，接受社会监督。；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12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企业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若未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加密上传。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4-34

2、项目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486331.00 元；

最高限价：1486331.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方财磋商采购-2024-34 -1 第 1 标段 1486331.00 1486331.00 是 1486331.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更换 100 套餐饮油烟监测设备，升级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平台，开发小程序微信平台等；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3 年；

5.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5.5 建设地点：方城县城区；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第 1 标段：方城县餐饮油烟监管控二期改造升级服务项目；

5.7 质保期：3 年；

5.8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式完毕；

6、合同履行期限：3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需提供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法分包和转包。

注：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供应商不再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会议，故本项目对原件不审核，资格审查条件及评分得分项中涉及到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市场主体库信息

(<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CustomQyInfo/QyInfo.aspx>)，接受社会监督。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4年7月12日至2024年7月18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

3. 方式：投标企业凭CA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若未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4. 售价：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4年7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本次项目解密时长为 40 分钟,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错过解密时长, 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 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 并注意以下事项:

-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 2、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 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0202996。
- 3、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
- 4、若因网络或软硬件设备故障、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远程异地评标无法开展时, 招标人报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可改为当地评标, 在主场补抽评标专家, 并在主场进行评标。
- 5、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制作、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6、电子文件下载、制作、递交期间和开标（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 供应商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请保持长期有效）。
- 7、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 7.1、供应商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在“组件下载”中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 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请参考《全流程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hyczsc/19200.jhtml>）。

7.2、供应商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7.3、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分别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和个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名字为：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为电子响应文件，供系统上传。

8、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8.1、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8.2、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9、评标依据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评标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标。

10、《供应商注册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操作手册》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处查看下载。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方城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地 址：方城县县城电视路 16 号

联 系 人：周先生

电 话：186377505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方城县百信广场 17 楼 1713 室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 17657357252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